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3日

發文字號：中檢介總贓字第11409003590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發還本署如附件所示案件內之扣押物品。

依據：刑事訴訟法第475條第1項。

公告事項：

- 一、附件所列扣押物品，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特公告招領。
- 二、自公告之日起2年內，得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來本署贓物庫領取，如委任他人代領，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准後再至贓物庫領取(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
- 三、贓物庫地址：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電話：04-22232311分機5812。
- 四、逾期無人聲請發還，其物歸屬國庫或廢棄。

檢察長 張介欽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扣押物公告招領清冊

列印日期：114年08月11日

保管字號	處分序號	流水號	物品名稱	數量	重量	處分方式	具領人	地址	備註
113年貴保字第4號	114004473	1	本票(面額新臺幣參拾萬元、發票人：許世宗)	1張		發還 領具	陳俊憲	嘉義市西區	NO 364285
113年貴保字第4號	114004473	2	本票(面額新臺幣貳拾萬元、發票人：許世宗)	1張		發還 領具	陳俊憲	嘉義市西區	NO 364286
113年貴保字第4號	114004473	3	本票(面額新臺幣貳拾萬元、發票人：許世宗)	1張		發還 領具	陳俊憲	嘉義市西區	NO 3263953
113年貴保字第4號	114004473	4	支票(面額新臺幣參拾萬元、發票人：許世宗)	1張		發還 領具	陳俊憲	嘉義市西區	NO 3263958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42	1	本票(票號CH474889)	1張		發還 領具	何金紘	臺中市東勢區	金額80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1	本票(票號TH2127701)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110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2	本票(票號TH2127703)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10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3	本票(票號TH2127704)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10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4	本票(票號TH2127707)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6萬元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扣押物公告招領清冊

列印日期：114年08月11日

保管字號	處分序號	流水號	物品名稱	數量	重量	處分方式	具領人	地址	備註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5	本票(票號 TH2127708)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6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6	本票(票號 TH2127709)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2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7	本票(票號 TH2127710)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2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8	本票(票號 TH2127711)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2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9	本票(票號 2127712)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2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10	本票(票號 TH2127715)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3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11	本票(票號 TH2127716)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3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12	本票(票號 TH2127725)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16萬元
114年貴保字第2號	114004552	13	本票(票號 TH2127726)	1張		發還 領具	陳秉宏	臺中市西屯區	金額16萬元